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291號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
承辦人：蔡先生

電話：03-3356076分機2614

電子信箱：1004176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500782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亞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輸入販售之「i+HOME植物舒潤養膚沐浴露（生產日期：11/2025）」及「i+HOME植物順滑修潤洗髮露（生產日期：11/2025）」等2項化粧品，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5年8月19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09097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屏東縣政府衛生局115年7月16日查獲旨揭業者輸入販售之「i+HOME植物舒潤養膚沐浴露（生產日期：11/2025）」及「i+HOME植物順滑修潤洗髮露（生產日期：11/2025）」等2項產品，疑涉違規；復經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檢視案內資料，前開2項產品標示缺少「批號」，爰認違反化粧品管理相關規定屬實。
- 三、本案係屬第3級回收，為保障民眾使用安全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副本：

局長 賈 蔚 請假
副局長 黃 翠 咪 代行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